

证券代码：832072

证券简称：紫晶之光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月2日，电话通讯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月12日。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网络通讯方式。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李跃起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李跃起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7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- 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对公司 2018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主要表现为本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；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总经理为本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；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总经理为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；公司股东为控股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。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李跃起、郭素粉、胡晓明、夏芳莲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上午 10:00-12:00 在北京市经济开发区力宝广场 3 号楼 15 层 1501 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2 日